**上饶市广丰区中医院关于广丰区亚定点医院基本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广丰区亚定点医院基本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线下（上饶市广丰区中医院）领取询价通知书及其它资料。并于2022年12月31日15 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广丰区亚定点医院基本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5600000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采购预算（元人民币） |
| 亚定点医院基本医疗设备 | 1批 | 5600000.00 | 5600000.00 |

合同履行期限：成交公示后两天内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3日内设备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设备出厂日期在6个月内的产品。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1、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5.2、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一类医疗器械产品需具有产品备案登记； 5.3、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需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一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备案； 5.4、经营三类医疗器械的需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二类医疗器械需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

三、获取询价通知书

时间：2022年12月28日08:30至2022年12月30日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上饶市广丰区中医院

方式：线下领取询价通知书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3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上饶市凤凰大道万嘉商务中心11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国内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2、凡领取本询价文件的单位，必须就此采购项目的相关事宜详细咨询。否则参与询价即被视为已经充分了解了招标方的需求，成交后承担询价文件范围内的所有要求。

3、以上公告内容如有变动，将在相关网络媒体上另行通知。凡领取标书后，对本标书必须仔细阅读，如对询价文件存有质疑，请在开标前三日以书面形式向我院提出，否则我院有权不予回应。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 称：上饶市广丰区中医院

地 址：上饶市广丰区铜钹山大道

联系方式：甘燕燕 13767373776